



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

Association of Taiwan University Alumni in Macau

澳門氹仔偉龍馬路 185 號

電話：(853)82944302 傳真：(853)82944322 網站：<http://www.ntuaam.org>

2017年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會員大會

附件

第六屆 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會長及副會長改選

本會將於2017年12月16日下午17:00至晚上20:00，假澳門新口岸長崎街萬豪軒二樓舉行會員大會，屆時會對第六屆會長及副會長人選進行投票，有關本次選舉的規則及流程如下：

一. 會員

1. 會員：符合本會會章第四條規定者，入會申請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，方得生效
2. 會員的申請：凡符合本會會章第四條規定，並意欲成為會員者，請於2017年11月30日或以前，向本會理事楊日星索取「會員登記資料表」，電話66129448，並電郵至ntuaam@gmail.com，完成會員申請程序
3. 會員的權利與義務：參加會員大會；成為本會各機關的選舉及被選舉人；參加本會組織的各項活動並享用各項福利設施

二. 會長及副會長

1. 根據本會會章第八條，本會設會長及副會長各一名，以聯名競選，經會員大會採不記名投票，以簡單多數決產生。會長任期為兩年，連選得連任一次
2. 凡本會會員均具有參選本會會長及副會長資格



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

Association of Taiwan University Alumni in Macau

澳門氹仔偉龍馬路 185 號

電話：(853)82944302 傳真：(853)82944322 網站：<http://www.ntuaam.org>

三. 臨時選舉委員會

1. 臨時選舉委員會的成立：為使本會會長改選制度化及公平、公正改選會長，經由本會理事會於2017年11月10日之理事會會議中通過，委託本會會員王如龍、莫垂道、王祁佳、陳志勤、謝駿雄，組成臨時選舉委員會，並由王如龍擔任主席
2. 臨時選舉委員會的功能：負責制定並公布佈會第六屆會長及副會長改選規則、選舉當日的監票、點票及公佈改選結果
3. 臨時選舉委員會的限制：凡被委任為臨時選舉委員會的會員，均不能參選本會第六屆會長及副會長一職，並承諾不出任本會第五屆理事長及監事長的職務

四. 參選人程序

1. 由本通知函在本會網站(www.ntuaam.org)刊登後，即接受會長及副會長參選登記，參選人必須在報名時提交不多於150字的參選說明，包括個人簡介和對校友會未來願景與參選理念。參選登記於2017年12月1日23:59截止，上述有關內容在截止後不得更改
2. 參選人報名資料，可以電郵方式向臨時選舉委員會遞交，聯絡人為陳志勤，電話：66510431，電郵：ntuaam@gmail.com
3. 本會將在2017年12月3日在本會網站公佈參選人的名單及其參選說明供會員參考
4. 競選期為在2017年12月3日至2017年12月16日，16:00投票前截止，在投票會場內不能進行任何競選行為
5. 競選開始至宣佈當選期間，本會現任理、監事成員須要保持行政中立，不能公開表達支持任一組候選人



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

Association of Taiwan University Alumni in Macau

澳門氹仔偉龍馬路 185 號

電話：(853)82944302 傳真：(853)82944322 網站：<http://www.ntuaam.org>

五. 選舉人資格

1. 於2017年11月30日前完成入會申請程序並經理事會審議通過會員資格之本會會員。(填寫「會員登記資料表」，並電郵至ntuaam@gmail.com，完成會員申請程序)

六. 選舉程序

1. 第六屆會長及副會長改選投票的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開放投票時間：2017年12月16日, 16:00 ~ 20:00
 - 投票地點：澳門新口岸長崎街萬豪軒二樓
2. 領取選票：凡參與投票之會員必須出示有效之身份證明文件正本(如身份證或車牌)，經核對為本人後領取選票，每位會員僅獲發一張選票，不得授權他人進行投票
3. 會員必須到達事先安排的投票位置，在臨時選舉委員會成員監察的情況下，在選票的有效位置上蓋章，否則視為無效票
4. 倘選票出現不清晰或其他爭議的情況，由臨時選舉委員會成員間協商決定其有效性
5. 候選人可由本人或委派其代表到達投票位置，察看投票過程的執行，但不能對投票作業作出任何干預及騷擾的行為
6. 全部選票在臨時選舉委員會的監察下進行驗票及點票工作
7. 當選名單將由臨時選舉委員會於會員大會中當眾宣佈
8. 第五屆澳門台灣大學校友會會長及副會長正式產生
9. 臨時選舉委員會自動解散